

关于《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回函

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发来的《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已收悉，作为贵公司的控股股东，经认真自查，现就相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一、截至本回函日，本企业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二、在贵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企业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特此回复。

共青城铂瑞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

2022年1月12日

关于《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回函

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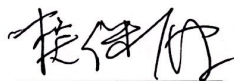
本人已收到《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，作为贵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经认真自查，现就相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一、截至本回函日，本人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二、在贵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人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特此回复。

樊继波：



2022 年 1 月 12 日